

#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本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大队成立了以党组书记为组长、大队长为副组长、党组成员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有效开展提供组织保障。大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区党政办下发的《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明确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大队执法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我大队政务公开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开信息累计 70 条。其中机构职能 1 条，部门文件 3 条，工作动态 63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年度报告 1 条。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公开了卫生领域 2024 年传染病防治工作监督检查计划和方案以及检查情况、案例。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 9 月，我大队收到 1 个来自个人邮寄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已按要求及时规范进行了回复。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赣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规定，按时更新各栏目信息，并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重点审核政治立场、用语规范与语言内容，内容信息必须符合法律法规、政策要求等，确保公开信息的规范性、可靠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年，大队持续优化政务公信息开工作，并安排专人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更新各栏目动态、网站维护工作，确保政务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大队不定期对公开信息的数量、时间及审核流程等进行自查，发现存在问题的立即进行整改，同时审核各项业务工作公开质量，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水平。2024年，大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7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的信息内容质量有待提升，在与群众生活联系紧密的劳动监察、安全生产、卫生监督执法中的政策解读、以案释法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对其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不足，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主动性有差距。

##### (二) 问题改进情况

一是进一步加强了以案释法工作。对劳动监察、安全生产、卫生监督执法的典型案件进行了以案释法，提高了政务公开信息内容的针对性。

二是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认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扩展政务公开内容，提高了大队重点工作、执法动态等内容的更新频率，及时更新至相应的栏目，做到及时公开、及时解读，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加了解大队的职能与内容。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4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

##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大队对照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严格按照要求做好相关政务信息公开；严格执行“先审后发”和“一事一审”制度，依法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严格遵守“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同时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定期进行检查，做好网站日常数据管理工作。

##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的《关于印发全市政务公开定期通报制度》《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大队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全面公布本单位各业务口工作职能和业务范围，重点公开了卫生领域 2024 年传染病防治工作监督检查计划和方案以及检查情况、案例。二是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做好本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三是对日常巡查的违法行为案件调处结果依法公开公示。

赣州经开区综合执法大队

2025 年 1 月 22 日

